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21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董事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钰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下属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出售下属控股子公司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本次出售下属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出售下属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协鑫电港云科技（海南）有限公司将用于存放云平台开发、商用车换电设备开发平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由中国银行老城开发区支行变更至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贸支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变更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等

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变更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3日